

專案質詢

8-3-7-014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蔡委員正元，針對「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至台 61 線新闢高（快）速公路可行性研究」，該計畫路線主要區分為兩大大路段，一為國 2 大園交流道至台 15 線路段，另一為台 15 線至台 61 線路段。現高公局規畫國道 2 至台 61 線高速公路 A 方案，採行高架穿越大園工業區，影響工業區發展甚鉅，應予避免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大園工業區廠家配合國家政策，落實根留台灣理念，戮力於大園工業區突破困境，30 餘年來終能建立現有之經營規模並創造豐富的就業機會。
- 二、今交通部高公局旨揭計畫，即將推動採行穿越工業區之 A 方案，本案評估過程既未與工業區相關廠家與當地居民取得共識，更遑論尊重廠家與居民心聲，對於規規矩矩扎根於園區廠家斷傷甚大。
- 三、A 方案擬規畫穿越大園工業區並建構高架路，其中高架路 24.5 米寬，橫貫工業區中心，基柱將造成工業區內諸多廠家之廠房必需拆除，或閒置工業區土地無法利用，造成廠家權益受損。
- 四、擬請行政院採行其他可行方案，更改設計避免橫越貫穿工業區內土地，改沿台 15 線高架，再轉縣道 110，期將對廠家損害減至最小，請行政院即行納辦，並惠復。